

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2004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 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9/2021\\_2022\\_\\_E5\\_B9\\_BF\\_E8\\_A5\\_BF\\_E5\\_A3\\_AE\\_E6\\_c44\\_6981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9/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_E5_A3_AE_E6_c44_69815.htm) 桂财会考办〔2003〕11号 各市会计考办、职改办，区直各部、委、办、厅、局、公司，中央驻桂各单位职改办（人事、干部处），广西财会培训考试中心：根据全国会计考办《关于印发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的通知》（会考〔2003〕8号）精神，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定于2004年5月29、30日举行。现就2004年度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考的范围和对象 在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工作的会计人员（包括在会计岗位上工作的职工和已办理退休手续被返聘、应聘的会计人员），均可按规定的报名条件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资格考试。二、报名条件（一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应具备下列基础条件：坚持原则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；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，以及有关财经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，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；履行岗位职责，热爱本职工作；具备会计从事资格，持有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。（二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，除具备本通知规定报名条件第（一）款所列的基本条件外，还必须具备教育部认可的高中毕业以上学历。（三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，除具备本通知规定报名条件第（一）款所列的基本条件外，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取得大学专科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五年。取得大学本科

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四年。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二年。取得硕士学位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一年。取得博士学位。（四）对通过全国统一的考试，取得经济、统计、审计专业技术中、初级资格的人员，并具备本通知所规定的基本条件，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。（五）本规定报名条件中所规定的从事会计工作年限，其截止日期为2003年12月31日止。三、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为2003年12月1日至15日，逾期不再办理。四、报名地点 按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发证机关划分和属地管理原则报名。（一）由自治区财政厅发放和管理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的会计人员、在南宁市的区直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驻邕中央直属一级机构的会计人员，到广西财会培训中心（在南宁市桃源路69号广西财会大厦内，电话：5331580，5331518，5331610）报名。（二）由各市、县财政局发放和管理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的会计人员，到所属市、县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（设在各市、县财政局内）报名。（三）中央驻桂各单位，各省驻桂办事机构，在各地的自治区直属单位的会计人员按属地原则就地报名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